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機關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聯絡人：彭玉梅

聯絡電話：(02) 2717-5555 分機 5676



受文者：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05月19日

發文字號：元投信字第202005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本公司經理之「元大大中華豐益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元大全球資源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元大全球農業商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二檔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下簡稱信託契約)之部分條文暨公開說明書之修訂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在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管會中華民國(以下同)109年5月11日金管證投字第1090342272號函(如附件)及旨揭2檔基金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為避免因新冠肺炎疫情所造成之全球金融市場劇烈波動，使基金規模銳減，而面臨基金清算情形，可能損及基金受益人權益，增訂旨揭2檔基金於109年9月30日為止，調降基金終止標準。另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本及最新法令規定配合修訂其他相關條文。本次修訂事項，自公告日(即109年5月12日)之翌日起生效。
- 三、修訂後之公開說明書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yuantafunds.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查詢下載。

四、若有涉及旨揭基金受益人通知事項之郵寄費用或其他未盡事宜，悉以 貴我雙方簽訂之相關契約辦理。



正本：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黃昭棠**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1
8樓

承辦人：劉乃瑜

電話：02-87735100分機7192

電子信箱：nyliu@sfb.gov.tw

受文者：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宗聖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0903422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9UL03050_1_11120950960.pdf)

主旨：所請修正貴公司經理之「元大大中華豐益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元大全球資源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元大全球農業商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暨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一案，同意照辦，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

說明：

- 一、依據貴公司109年5月6日元投信字第20200521號函辦理。
- 二、請將旨揭基金修正後之信託契約，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8條規定於2日內辦理公告。
- 三、請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25條及本會93年11月11日金管證四字第0930005499號令規定，於本會核備函送達之日起3日內將修正後之公開說明書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四、檢附同意修正之旨揭基金信託契約條文如附件。

正本：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宗聖先生）

副本：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張錫先生）、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凌忠嫻女士）（均含附件）

2020/05/11
13:38:19



